

武汉金运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金运激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当面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0年7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其中独立董事2人。会议由董事长梁萍女士主持，公司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通过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于2020年7月2日实施完成（详见《公司2019年度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2020-056号)), 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51,200,000股。

基于上述变动, 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并将本议案提交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负责办理本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和《公司章程》修改等工商变更手续, 并且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办理人员按照工商登记机关或其他政府有关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 对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必要的修改, 上述修改对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

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20-06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武汉金运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9日